

证券代码：688370

证券简称：丛麟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0

上海丛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方案的基本情况

上海丛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稳定股价措施暨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用于稳定股价，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回购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且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即2024年度每股净资产19.09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丛麟科技关于稳定股价措施暨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二、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的具体情况

近日，公司取得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南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 承诺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600万元
- 承诺函有效期：12个月
- 贷款期限：不超过三年
- 贷款用途：专项用于回购股票业务

本次股票回购具体贷款相关事项以双方正式签订的股票回购贷款合同为准。

三、其他说明

本次收到贷款承诺函可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提供融资支持，具体贷款事宜以双方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本次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公司将根据后续市场情况及资金到位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丛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